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文件

信评委公告[2018]125号

中诚信证评关于将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主体及债项信用等级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亿股份”或“公司”）发行的“15 银亿 01”、“16 银亿 04”、“16 银亿 05”和“16 银亿 07”由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进行信用评级工作。

2018年8月23日，因召开董事会审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当日上午开市起停牌；8月28日，公司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于9月4日向公司发出《关于对银亿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27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要求公司于9月7日前就相关问题进行答复，公司未能及时答复。9月13日及10月17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就此分别向公司发出关注函及监管函，督促公司及时回复重组问询函并申请股票复牌。公司于11月19日收市后披露了回复重组问询函的公告及相关文件，但仍未申请公司股票复牌，后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自2018年11月20日开市起复牌。

中诚信证评注意到，2018年8月23日，银亿股份发布公告称，控股股东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亿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320,952.92万股股份，其中质押股份数量303,050.73万股，占持有公司总股份数的94.42%；且按2018年8月22日股票收盘价5.63元/股计算，银亿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跌破平仓线的质押股份总数为168,127.1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74%，占其持有股份总数的52.38%，存在可能被平仓的风险。同时，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显示，截至2018年9月30日，银亿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银亿股份318,518.06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9.08%；其中累计质押298,210.48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4.03%，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93.62%，银亿控股及其一致



行动人持有的股份质押比率较高。此外，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开市起复牌，截至本公告日，银亿股份股票下跌幅度较大。因此不排除极端情况下所引发的公司控制权变更情况。

另外，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显示，2018 年第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34 亿元，同比减少 40.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54 亿元，同比大幅减少 241.52%；2018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3.62 亿元，同比减少 25.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57 亿元，同比减少 67.99%，公司盈利能力有所减弱。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为 12.27 亿元，同比减少 70.35%，对债务偿付的保障能力减弱。

中诚信证评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股份质押比率较高，且股票复牌后下跌幅度较大，存在可能被平仓的风险，不排除极端情况导致的公司控制权变更的可能；且银亿股份 2018 年前三季度整体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均受到一定影响。

综上所述，中诚信证评决定将银亿股份的主体信用等级（AA 级），以及“15 银亿 01”、“16 银亿 04”、“16 银亿 05”和“16 银亿 07”的债项信用等级（AA 级）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后续，中诚信证评将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票质押情况、公司业务经营及再融资能力等事项保持密切关注。

特此公告。

